

关于中国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因疫情影响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专项意见

天职业字[2020]23282 号

中国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国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旅游集团”）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

因疫情影响中国旅游集团拟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我们根据《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22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支持做好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上证发[2020]24 号）相关规定出具本专项意见。

一、对中国旅游集团审计业务的承接情况

2019 年 12 月 30 日我们与中国旅游集团签署了审计业务约定书，为中国旅游集团提供 2019 年财务报表审计。

二、与中国旅游集团的沟通情况

从当前以及以往我们为中国旅游集团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来看，中国旅游集团历次审计均为我所审计人员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充分配合与支持我们审计工作的开展，不存在会计师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

三、未能按规定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

中国旅游集团主要业务部分位于湖北省和境外，属于新冠肺炎疫情较为严重地区，当地对本地及外来人员实施严格管控措施。审计项目组无法前往当地，执行汇总及会审工作，使得会审工作开始日期较计划日期有较大的延迟。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保证审计质量，因此决定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关于中国旅游集团

因疫情影响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专项意见（续）

天职业字[2020]23282 号

目前审计项目组已完成现场审计工作。已完成主要工作包括编制审计计划、执行主要资产的监盘工作、访谈、实施分析性程序及细节测试等审计程序，汇总单体报表数据，编制合并试算平衡表。

为尽快完成中国旅游集团 2019 年审计工作，我们已经与中国旅游集团制订了详细的会审方案，采取远程电话会议或者视频会议方式开展会审工作。中国旅游集团管理层承诺将在遵守疫情防控规定的前提下全力配合相关安排，我们审计项目组也将全力按既定安排推进审计工作。

四、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

我们预计于 2020 年 5 月 31 日出具审计报告。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如有）

本专项意见仅作为中国旅游集团因疫情影响对外发布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